

证券代码：837687

证券简称：草都牧草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687	草都牧草	2026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道章律师事务所高春杰、孟陶 2 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审批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抵押质押资产用于银行贷款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见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0），回避表决股东为（李国才、内蒙古全成才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内蒙古德行天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议案序号为（12），回避表决股东为（李国才、内蒙古全成才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内蒙古德行天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以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草都国家级草牧业园区；邮编：011500；联系人：刘洁；联系电话：15034982530；传真：0417-4952292。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